

公 告

景县防范办主任郑建华恶行

恶人郑建华：男， 49 岁，现任景县县委防范办主任。

河北景县广川镇郑庄村人，现住华联超市北群芳胡同
弟弟郑书臣，女儿郑杰

手机：13383383600 办公室 0318-4224612

住宅 0318-4226835

郑建华的妻子曹玉环. 50 岁左右.在联小教书

手机 13363329878

曝光郑建华在迫害法轮功中犯下的部份罪行：

2010 年 9 月 8 日十点左右，郑建华指使其手下伙同降河流政府的有关人员，将降河流乡路庄村法轮功学员路秀西非法绑架。当时路秀西正在景县锯床厂上班，恶人围上来不由分说，强行把路秀西塞入车中并送往衡水洗脑班进行迫害，还派降河流乡政府两人监视。

2010 年 10 月 15 日，河北省景县青兰乡法轮功学员赵洪亮在王瞳火车站讲真相，被车站恶警及保安绑架，二十一日，赵洪亮被郑建华等绑架于衡水邪恶洗脑班。

2011 年 7 月 30 日上午郑建华带领 6、7 个来历不明的坏人将景县刘集乡大法弟子任素梅在县城租房内非法绑架。现状惨不忍睹，所有目击者都非常气愤，骂他们是土匪、强盗、没人性。

天网恢恢 疏而无漏

在此正告郑建华和所有正在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不法官员、警察：迫害法轮功不是工作，而是真正的犯罪！你们必须为你们的一切罪行承担责任。停止迫害法轮功学员，并设法弥补罪过，这是最明智的选择！

我们现在继续搜集郑建华所有的犯罪事实、证据，如贪污受贿、吃喝嫖赌等详细信息。我们将把所掌握的犯罪事实逐级上告（时机成熟时有人出庭作证）并在国际互联网上曝光。同时采用各种方式，向全社会包括你的妻子儿女、父母兄弟、同学、老乡、朋友、单位、邻里等公布你的犯罪事实与证据，使你接受应有的法律制裁和公众舆论的谴责。 在此也警告和郑建华一起迫害法轮功的不法人员，不要成为郑建华的帮凶，以后也不希望你们成为和他一样受人们唾弃的焦点人物和历史罪人。

景县全体大法弟子